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工程 公告编号:2015-05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曲思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秀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88,794,956.49	1,542,821,648.49	-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85,651,798.33	1,118,526,703.90	6.0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2,785,609.49	31.74%	433,548,862.28	1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262,798.66	-27.18%	91,906,803.26	-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773,100.21	-32.43%	86,619,862.24	-1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8,563,829.53	204.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18.18%	0.28	-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18.18%	0.28	-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5%	-1.30%	8.09%	-1.9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645.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20,476.70	总集成总承包财政奖励250万元,工业强市财政资金30万元,863项目结题结转137.84万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47,136.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5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934,300.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6.23	
合计	5,286,941.0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13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0%	77,516,690	19,329,172		
曲思秋	境内自然人	2.96%	9,930,000	7,447,500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1%	6,073,600	0		
孙波	境内自然人	1.80%	6,049,000	4,536,7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6%	5,231,251	0		
李祥玉	境内自然人	1.52%	5,110,000	3,832,50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1%	4,744,000	0		
范西四	境内自然人	0.96%	3,233,530	828,382		
王春江	境内自然人	0.85%	2,851,000	2,138,250		
高勇	境内自然人	0.67%	2,240,000	1,68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	58,187,518		人民币普通股		58,187,518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6,073,600		人民币普通股		6,073,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231,251		人民币普通股		5,231,25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7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44,000	
曲思秋	2,48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2,500	
范西四	2,405,148		人民币普通股		2,405,148	
潘东	1,865,975		人民币普通股		1,865,975	
李学翔	1,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0,000	
李进山	1,524,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4,100	
孙波	1,512,250		人民币普通股		1,512,2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曲思秋、王春江、高勇为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股东;孙波、李祥玉、范西四为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存货:报告期末存货比期初增加121.18%,主要系工程施工增加及青岛联信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2)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比期初增加30.00%,主要系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3)应付票据:报告期末应付票据比期初减少33.84%,主要系青岛联信承兑汇票结算额减少所致。

(4)预收账款:报告期末预收账款比期初减少53.20%,主要系项目预收款结转收入所致。

(5)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比期初减少64.53%,主要系年终绩效奖结算所致。

(6)应交税费:报告期末应交税费比期初减少80.18%,主要系第三季度末应纳税额低于去年第四季度所致。

(7)其他流动负债: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初减少100%,主要系863项目结转收入所致。

2、利润表项目

(1)营业成本:报告期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47.32%,主要系总包项目成本增加所致。

(2)财务费用:报告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33.67%,主要系银行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3)投资收益:报告期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273.09%,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4)营业外收入:报告期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768.70%,主要系收到总集成总承包财政奖励、工业强市财政资金和863项目结题结转收入所致。

(5)营业外支出:报告期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2323.86%,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高于去年同期所致。

(6)所得税费用:报告期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50.56%%,主要系青岛联信取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及利润总额降低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122.14%,主要系公司总包项目结算回款额好于同期所致。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66.66%,主要系公司总包项目供应商结算付款增加所致。

(3)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62.22%,主要系公司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4)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404.57%,主要系公司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5)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96.14%,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分配2014年度股利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大合同进展情况

(1)2013年6月14日,公司与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银川市签署《神华宁煤400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项目硫回收装置详细工程设计及采购(EP)总承包合同》,合同价款暂定14,800万元。目前该项目各项工作正稳步推进。截至2015年9月30日该项目共实现营业收入6,639.68万元,累计收款4,324.53万元。

(2)2013年9月30日,公司与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新疆煤化工分公司在 签署《神华新疆68万吨/年煤基新材料项目硫磺回收装置总承包及设备委托采购E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11,168.99万元。目前该项目已于2015年9月19日顺利中交。截至2015年9月30日该项目共实现营业收入8,415.60万元,累计收款6,209.77万元。

(3)2014年12月5日,公司与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在鄂尔多斯市签署了《中天合创鄂尔多斯煤炭深加工示范项目硫回收装置EPC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20,436万元。目前该项目各项工作正稳步推进。截至2015年9月30日该项目共实现营业收入12,132.54万元,累计收款5,952.23万元。

(4)2015年6月10日, 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联信催化材料有限公司与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银川市签署了《耐硫变换催化剂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7,724.4万元。目前青岛联信正在进行生产制造。

(5)2015年9月6日,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在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签署了《齐鲁分公司天然气进厂管线安全隐患治理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 6,500万元,目前该项目正在积极推进土地征还补偿洽谈等相关工作。

2、股权激励计划进展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增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管理骨干、技术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公司于2012年推出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3年度,因实施2012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严格按照《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了调整,并于2013年11月顺利完成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相关工作。同年8月,公司顺利完成对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

2014年度,因实施2013年度权益分派及个别员工离职,公司严格按照《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激励对象名单、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了调整,并于2014年9月顺利完成第二个行权期(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相关工作。

2015年度,因实施2014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严格按照《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了调整, 并于2015年9月顺利完成第三个行权期(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相关工作。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重大合同公告》	2013年06月18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重大合同公告》	2013年10月1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重大合同公告》	2014年12月12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重要合同的公告》	2015年06月13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2015年07月22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	2015年07月22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	2015年07月22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签订重要合同的公告》	2015年09月08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情况的公告》	2015年09月18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本公司所持有的股份;前述承诺期满之日起算48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2010年09月08日	2017-09-07	正常履行中。
	曲思秋;李祥玉;孙波;高勇;王春江;王成富;邵世;谷元明;何智灵;林彩虹;范西四;李维义;崔洪亭;周葆红;杜兰芳;毕彩虹;侯京立;勾西国;邹秀英;高炬;朱继兰;黄近城;唐文祥;张淑玲;臧淑香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本人所持有的股份;2、前述承诺期满之日起算48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2010年09月08日	2017-09-07	正常履行中。
	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人和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贵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在山东人和为贵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期间,山东人和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通过独自经营、合资经营、联营等方式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权或权益)从事与贵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山东人和不会利用在贵公司的控股地位及控制关系进行有损贵公司以及贵公司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经营活动。山东人和对上述承诺事项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因山东人和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给贵公司造成损失,山东人和将依法赔偿由此给贵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2010年07月28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曲思秋	本人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贵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在本人为贵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通过独自经营、合资经营、联营等方式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权或权益)从事与贵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不会利用在贵公司的实际控制地位进行有损贵公司以及贵公司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经营活动。本人对上述承诺事项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给贵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由此给贵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2010年07月28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首期股票期权计划的激励对象依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取的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2年08月21日	2015-08-28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10.00%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2,366.54	至	17,003.99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458.1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稳步发展。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曲思秋

2015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工程 公告编号:2015-048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0月26日上午9:00在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炼厂中路22号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曲思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放弃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截止目前,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工作全部结束。为确保工作连续性,同意向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合计130,000份股票期权)的注销工作。其中,首次授予放弃行权的股票期权(期权简称:三维JLC1,期权代码037601)97,500份;预留放弃行权的股票期权(期权简称:三维JLC2,期权代码037631)32,500份。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已经结束,公司股本增加了2,502,500股,公司拟将总股本由333,006,066股变更为335,508,566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33,006,066.00元变更为人民币335,508,566.00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订内容见附件——《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与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谷万新等5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青岛维实催化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后续合作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6日

附件: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条款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改后《公司章程》内容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300.6066万元。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550.8566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3,300.6066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公司股本增加了1,940,250股,鉴于此,公司总股本由331,065,816股变更为333,006,066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33,550.8566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公司股本增加了2,502,500股,鉴于此,公司总股本由333,006,066股变更为335,508,566股。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工程 公告编号:2015-049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5年10月20日在公司局域网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5年10月26日上午在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炼厂中路22号公司五楼会议室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谷元明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放弃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截止目前,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工作全部结束。为确保工作连续性,监事会同意向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合计130,000份股票期权)的注销工作。其中,首次授予放弃行权的股票期权(期权简称:三维JLC1,期权代码037601)97,500份;预留放弃行权的股票期权(期权简称:三维JLC2,期权代码037631)32,500份。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已经结束,公司股本增加了2,502,500股,公司拟将总股本由333,006,066股变更为335,508,566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33,006,066.00元变更为人民币335,508,566.00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已经结束,公司股本增加了2,502,500股,公司拟将总股本由333,006,066股变更为335,508,566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33,006,066.00元变更为人民币335,508,566.00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工程 公告编号:2015-051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控股设立“青岛维实催化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100万元与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实股份”)及谷万新等5名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设立“青岛维实催化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维实新材”),公司出资占维实新材注册资本的51%。

(二)公司于2015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投资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与其他投资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涉及关联交易的情形。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后续合作文件。

二、其他投资主体介绍

(一)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注册号:912301991276005724

2、注册资本:68,170万元

3、法定代表人:邓喜军

4、住所:哈尔滨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东湖街9号

5、成立日期:1997年9月12日

6、经营范围:从事自动化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调试、维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自动化设备、生产设备的安装、装配、安置。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及产品销售,系统集成。经销:仪器、仪表、电气元件、办公自动化设备、消耗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剧毒品、易燃易爆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二)张希斌等5名自然人股东

1、谷万新,身份证号:230**********3X,居住地:哈尔滨市南岗区********;

2、王晓徐,身份证号:230**********15,居住地:哈尔滨市南岗区********;

3、王 海:身份证号:230**********56,居住地:哈尔滨市南岗区********;

4、徐济明:身份证号:370**********74,居住地:淄博市临淄区*********;

5、奚永久:身份证号:230**********34,居住地:哈尔滨市南岗区********。

上述投资主体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拟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青岛维实催化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

2、拟注册资本:10,000万元

3、出资方式:公司及5名自然人股东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博实股份以“稀土顺丁橡胶工业化生产技术”评估作价出资

4、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

5、拟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各类助剂、催化剂的生产及销售,专用设备的研发及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情况及出资方式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100	货币	51
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500	无形资产	25
谷万新	1,000	货币	10
王晓徐	500	货币	5
王 海	500	货币	5
徐济明	200	货币	2
奚永久	200	货币	2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2015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日,公司董事长与其他六名投资主体在哈尔滨签署了《出资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作方

甲方: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谷万新、王晓徐、王海、徐济明、奚永久

(二)注册资本及各方出资

维实新材的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大写:壹亿元),公司以货币资金认缴5,100万元出资额,占维实新材注册资本的51%;博实股份以稀土顺丁橡胶工业化生产技术评估作价,认缴2,500万元出资额,占维实新材注册资本的25%;谷万新以货币资金认缴1,000万元出资额,占维实新材注册资本的10%;王晓徐以货币资金认缴500万元出资额,占维实新材注册资本的5%;王海以货币资金认缴500万元出资额,占维实新材注册资本的5%;徐济明以货币资金认缴200万元出资额,占维实新材注册资本的2%;奚永久以货币资金认缴200万元出资额,占维实新材注册资本的2%。

以货币资金出资的,相关方应当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30日内,将各自认缴出资额的10%实缴到位,余额在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2年内缴齐;博实股份以技术出资,将在协议生效之日起30日内一次将技术投入到维实新材。

(三)维实新材的法人治理结构

维实新材将建立起三会一层(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其中:

1、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各方共同组成。

2、董事会由5人组成,任期每届三年,任期届满后可以连选连任。甲方有权提名3名董事,乙方有权提名1名董事,丙方有权提名1名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由甲方提名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3、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乙方委派1名,丙方委派1名,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1名。本次投资后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任期每届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4、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长提名,并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若干名,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并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四)协议生效

经协议各方签署后生效。

五、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目前国内经济正处于转型升级期,行业技术创新和升级步伐不断加快,传统竞争优势逐渐削弱,新兴优势逐渐形成。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加快培育新能源、新材料、高端专用化学品等新兴产业,正成为行业重点工作。为此,公司结合自身发展实际及主营业务的需求,以“稀土顺丁橡胶技术”的推广应用为契机,通过本次投资,进一步做长公司节能环保产业链、增强公司新材料技术开发能力,努力开拓出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二)风险因素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可能面临经营过程中的市场风险、政策风险、运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公司将会同其他股东方通过建立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推动该控股子公司实现稳健发展。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产业链条的延伸与优化升级,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营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此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出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6日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2015-05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增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前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136,913,059.07	44,054,273,385.35	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117,270,464.86	11,793,553,532.18	-5.7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09,160,633.10	-30.69%	8,521,391,549.95	-2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1,434,376.75	-509.12%	-603,863,477.51	-3,01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1,022,295.26	-274.17%	-1,395,551,949.61	-3,55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67,685,827.66	-52.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5	-510.34%	-0.448	-3,08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5	-510.34%	-0.448	-3,08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5%	-8.68%	-5.27%	-5.4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94,927.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812,021.27	
债务重组损益	-40,00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54,098,741.70	秦岭水泥重组费用。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6,582,041.42	秦岭水泥股票按重组时点股价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后续股价下跌及处置股票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74,908.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98,784,183.66	因秦岭水泥重组,协议转让1亿股后丧失控制权,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与股权成本差额确认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8,354,029.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087,099.66	
合计	791,688,472.1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17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7.48%	505,079,870	0	质押	212,230,000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3%	187,703,978	0		
菱石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00%	134,752,300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6%	31,822,650	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	21,898,000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泰组合	其他	0.77%	10,402,820	0		
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60%	8,107,044	0		
金国新	境内自然人	0.50%	6,763,941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4,902,684	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0%	4,061,354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5,079,870		人民币普通股		505,079,870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87,703,978		人民币普通股		187,703,978	
菱石投资有限公司	134,752,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752,3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1,822,650		人民币普通股		31,822,65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1,8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898,00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泰组合	10,402,820		人民币普通股		10,402,820	
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8,107,044		人民币普通股		8,107,044	
金国新